一般條款及細則

1. 禮品數量有限，送完即止。
2. 東薈城名店倉商舖職員及太古地產管理有限公司的員工不得參與登記是次推廣活動，以示公允。
3. 禮品或服務並非由太古地產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因此，太古地產管理有限公司就有關獎品（包括但不限於其質素）毋須負上任何法律責任。
4. 因使用禮品（包括但不限於直接或間接）而造成的損失、破壞、或人身傷害，太古地產管理有限公司概不負責。
5. 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如有任何差別，一概以英文版為準。
6. 如有任何爭議，太古地產管理有限公司將保留最終決定權。

禮品換領條款及細則

7. 由 2016 年 12 月 2 日至 2017 年 1 月 2 日，顧客凡於東薈城名店倉以電子貨幣（信用卡或易辦事）消費滿港幣 5,000 元至港幣 9,799 元，即可換領限量版聖誕手杖糖吊墜連頸鏈 (採用施華洛世奇水晶)；消費滿港幣 9,800 元至港幣 14,999 元，即可換領上海灘真皮卡片夾；消費滿港幣 15,000 元或以上，即可換領 American Tourister Arona 55cm 糖果色行李箱。每人每日最多只可換領以上任何一款禮遇一）次。
8. 須以電子貨幣消費（信用卡或易辦事），每張收據須滿港幣 100 元或以上，並須在消費當日出示，逾期無效。
9. 銀行、停車場、匯通找換、過境巴士、儲物櫃、諾富特東薈城酒店、豐澤電器、TaSTe 及八達通增值之消費單據恕不接受。
10. 每張有效單據只可使用一次，任何重印、影印副本或手寫收據恕不接受。顧客必須出示即日機印單據之正本及由顧客本人簽賬之相關電子貨幣存根（信用卡或易辦事收據正本） 。所有現金或八達通付款收據恕不接受。
11. 顧客須前往東薈城名店倉地庫一樓換領專櫃（TaSTe 對面)登記，出示合乎消費要求之收據正本，方可換領禮物。有關收據會被蓋印以作核實。
12. 所有已換領的禮品或服務均不設退換，亦不可兌換為現金、其他禮物或服務。

驚喜解蜜條款及細則

13. 由 2016 年 12 月 2 日至 2017 年 1 月 2 日，顧客凡關注東薈城名店倉的社交平台帳戶（Facebook、Intsagram 或微信），即可於扭糖機獲得扭糖機會一次，獲取聖誕糖果一包。顧客凡完成指定步驟並經現場核實，可獲額外一次扭糖機會。
14. 每人只限參加活動一次。
15. 每個 Facebook、Instagram 或微信帳戶只限參加及換領禮物一次。
16. 顧客須親臨東薈城名店倉地庫一樓之扭糖機（TaSTe 對面），完成指定步驟並經現場核實，方可換領禮物。

甜心搖一搖幸運抽獎條款及細則

17. 由即日起至 2017 年 1 月 2 日，顧客凡關注東薈城名店倉的微信帳號，即可參與此活動。
18. 每人每日只限參加抽獎活動一次。
19. 每個微信帳號只限參加及換領禮物一次。
20. 所有獎品均由電腦隨機抽出，禮品不可退回、兌換現金或其他服務及產品。
21. 中獎者需於 2017 年 1 月 8 日或之前於東薈城名店倉地下客戶服務中心出示得獎截圖及已登記的正確個人資料（微信帳戶及電郵地址），以供核對身份及換領獎品之用。